

語文教學叢書

英語認知語法：
結構、意義與功用
(上集)

湯廷池 著

台灣學書局印行

11310
7212

英語認知語法：結構、意義與功用

(上集)

湯 廷 池 著

臺灣 學 生 書 局 印行

英語認知語法：結構、意義與功用／湯廷池著--初版

--台北市：台灣學生，民77--

2 冊；21公分--（語文教學叢書；7，...）含參考文獻

新台幣 400 元（上册：精裝）--新台幣 350 元

（上册：平裝）

1. 英國語言一文法

I. 湯廷池著

805.16/8594

英語認知語法：結構、意義與功用

（上 集）

著 作 者：湯 廷 池

出 版 者：臺 灣 學 生 書 局

本 書 局 登 記 證 字 號：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一一〇〇號

發 行 人：丁 文 治

發 行 所：臺 灣 學 生 書 局

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一九八號

郵政劃撥帳號〇〇〇二四六六~八號

電 話：3214156. 3211097. 3413467

印 刷 所：淵 明 印 刷 有 限 公 司

地 址：永和市成功路一段43巷5號

電 話：9 2 8 7 1 4 5

香 港 總 經 銷：藝 文 圖 書 公 司

地址：九龍又一村達之路三十號地下

後座 電話：3-8 0 5 8 0 7

定價 精裝新臺幣四〇〇元
平裝新臺幣三五〇元

中 華 民 國 七 十 七 年 七 月 初 版

IN MEMORIAM

Julius C.-L. Tang (1959-1983)



湯 廷 池 教 授

著者簡介

湯廷池，臺灣省苗栗縣人。國立臺灣大學法學士。美國德州大學（奧斯汀）語言學博士。歷任德州大學在職英語教員訓練計劃語言學顧問、美國各大學合辦中文研習所語言學顧問、國立師範大學英語系與英語研究所、私立輔仁大學語言研究所教授、「英語教學季刊」總編輯等。現任國立清華大學外語系及語言研究所教授，並任「現代語言學論叢」、「語文教學叢書」總編纂。著有「如何教英語」、「英語教學新論：基本句型與變換」、「高級英文文法」、「實用高級英語語法」、「最新實用高級英語語法」、「英文翻譯與作文」、「日語動詞變換語法」、「國語格變語法試論」、「國語格

變語法動詞分類的研究」、「國語變形語法研究第一集：移位變形」、「英語教學論集」、「國語語法研究論集」、「語言學與語文教學」、「英語語言分析入門：英語語法教學問答」、「英語語法修辭十二講」、「漢語詞法句法論集」、「英語認知語法：結構、意義與功用」等。

「現代語言學論叢」緣起

語言與文字是人類歷史上最偉大的發明。有了語言，人類才能超越一切禽獸成爲萬物之靈。有了文字，祖先的文化遺產才能綿延不絕，相傳到現在。尤有進者，人的思維或推理都以語言爲媒介，因此如能揭開語言之謎，對於人心之探求至少就可以獲得一半的解答。

中國對於語文的研究有一段悠久而輝煌的歷史，成爲漢學中最受人重視的一環。爲了繼承這光榮的傳統並且繼續予以發揚光大起見，我們準備刊行「現代語言學論叢」。在這論叢裏，我們有系統地介紹並討論現代語言學的理論與方法，同時運用這些理論與方法，從事國語語音、語法、語意各方面的分析與研究。論叢將分爲兩大類：甲類用國文撰寫，乙類用英文撰寫。我們希望將來還能開闢第三類，以容納國內研究所學生的論文。

在人文科學普遍遭受歧視的今天，「現代語言學論叢」的出版可以說是一個相當勇敢的嘗試。我們除了感謝臺北學生書局提供這難得的機會以外，還虔誠地呼籲國內外從事漢語語言學研究的學者不斷給予支持與鼓勵。

湯 廷 池

民國六十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於臺北

語文教學叢書緣起

現代語言學是行爲科學的一環，當行爲科學在我國逐漸受到重視的時候，現代語言學卻還停留在拓荒的階段。

爲了在中國推展這門嶄新的學科，我們幾年前成立了「現代語言學論叢編輯委員會」，計畫有系統地介紹現代語言學的理論與方法，並利用這些理論與方法從事國語與其他語言有關語音、語法、語意、語用等各方面的分析與研究。經過這幾年來的努力耕耘，總算出版了幾本尙足稱道的書，逐漸受到中外學者與一般讀者的重視。

今天是羣策羣力、和衷共濟的時代，少數幾個人究竟難成「氣候」。爲了開展語言學的領域，我們決定在「現代語言學論叢」之外，編印「語文教學叢書」，專門出版討論中外語文教學理論與實際應用的著作。我們竭誠歡迎對現代語言學與語文教學懷有熱忱的朋友共同來開拓這塊「新生地」。

語文教學叢書編輯委員會 謹誌

自 序

寫「英語認知語法」這一本書共有三個動機。第一個動機是想把這三十年來語言學家有關英語語法的研究，根據自己的了解加以消化，並且加上自己的分析整理以後，介紹給國內的讀者。美國的語言學家 Emmon Bach 教授早在二十年前就說過：在 Noam Chomsky 教授於一九五七年出版 *Syntactic Structures* 以後的短短十年中，研究英語語法的成就就遠超過了前此幾百年研究英語語法的所有成就。事實上，這三十年來英語語法的研究，無論是語法事實的發掘、語法規律的分析、或語法理論的發展，都有日新月異、突飛猛進的進步。可惜這些進步都沒有完全介紹到國內來，因此也就很少影響到國內英語語法的研究，也沒有改進國內的英語語法教學。

第二個動機是想借此機會把語言分析的方法，特別是語言現象條理化的過程與功用，介紹給國內主修語言的同學。傳統的語言教學常認為語言現象中有很多問題是‘只可意會，不可言傳’的。而現代語言學家的看法卻是‘既可意會，必可言傳’，任何語言現象或問題都可以有條有理、清清楚楚的加以條理化。而且，語言現象的條理化，不能任憑主觀與武斷來裁奪；否則‘公說公有理，婆說婆有理’，結果必然是衆說紛紜而莫衷一是。語言現象的觀察、分析與條理化，必須根據語言事實小心翼翼、步步為營的提出「假設」，然後兼顧「佐證」與「反證」仔仔細細、

反覆不已的把這些假設加以檢驗與論證。對於這種先提出假設而後加以論證的敘述方式，有些讀者可能會覺得不習慣。在論證的過程中，不但要援用佐證，而且還要檢驗反證，有些讀者也可能會覺得過於瑣碎而令人乏味。但這些都是從語言分析與論證中排除主觀與武斷的必要操作，也是訓練我們推理推論的最好方法。只要大家肯耐心而反覆的觀察、比較、分析有關的語料，就不難了解語法現象條理化的過程，甚至可能體會到語言分析的樂趣。

第三個動機是想藉這一本書在「理論語言學」與「應用語言學」之間，以及「語言研究」與「語言教學」之間，搭起一座溝通的橋樑。我們相信，語言研究與語言教學應該相輔相成，而理論語言學與應用語言學也可以相得益彰。語言教學上的創新或應用語言學上的突破，常靠語言研究的鑽營或理論語言學的進步來催生推動。語言教學的討論，不能老停滯於抽象的「教學觀」與原則性的「教學法」上面，而應該早日邁進具體而微、切實有效的「教學技巧」裏面來。無論是語音、詞彙、句法、語意或語用的問題，都可以明確而簡要的加以條理化，都應該清清楚楚、明明白白的交代給學生。學生先要經過「有知有覺」的學習，然後經過不斷的練習與應用，最後纔能養成「不知不覺」的習慣。因此，語言事實的掌握與語言現象的條理化，可以說是改進語言教學的先決條件之一。國內目前的英語教學與英語研究似乎未能打成一片，我們今後應該努力縮短二者的距離，冀能獲得相輔相成、相得益彰的效果。

早在十五年前，家裏的孩子還在中、小學讀書的時候，就有意寫這一本書。長男志理雖然志在物理，卻從小對英語表示濃厚

的興趣。他在幼稚園的時候，從我跟學生的交談中學會的第一個英語單字是‘transformation’。到了中學，他就可以用英語在電話上跟外國人聊天，而且能分別以英式口音與美式口音跟英美人士談話。大一的時候，他曾參加包括外文系學生在內的英語演講比賽而獲得冠軍。也在大一的時候，他獲選學生親善代表前往日本。回國以後，隨行的輔導員告訴我：他在一次座談會上以英語力陳日本對華貿易出超的不平，使在座的日本人都爲之動容。這都是十多年前的事情了，但是他跟我討論問題時期盼的表情仍然歷歷在目，他那急切的聲音也依然縈繞於耳。這一本書裏的許多問題，是我們曾經一起研究、討論、甚至爭辯過的問題。他一直鼓勵我把這一本書寫下來，學物理的他似乎特別欣賞語言學的分析方法與語言現象的條理化。

在他離開我們身邊的第五年，終於完成了這一本書。在他五週忌的那一天，我要把這一本小書獻給他，並讓書裏的每一個字告訴他：他老爸爸多麼愛他，多麼想念他。

湯 廷 池

一九八八年五月十五日

英語認知語法：結構、意義與功用

(上集)

目 錄

「現代語言學論叢」緣起	iii
語文教學叢書緣起	iv
自 序	vii
英語認知語法緒論	1
從認知的觀點分析 this, that 的意義與用法	71
英語冠詞 the, a(n) 與 ϕ 的意義與用法	93
英語動詞的語意屬性與句法功能	173
英語詞句的「言外之意」：「功用解釋」	247
英語詞句的「言外之意」：「語用解釋」	321
國語與英語功用語法的對比分析	397
英語的「名前」與「名後」修飾語：結構、 意義與功用	453
從「GB 理論」談英語的「移位」現象	515

英語認知語法緒論：語言分析的條理化

（語言分析蠻有趣，來點頭腦的運動好不好？）

學習英語，不僅要靠了解、練習與記憶，更要靠思考、推理與推論。囫圇吞棗的強記死背是事倍功半的學習方法。與其‘不知不覺’、‘暗中摸索’的學習，不如‘有知有覺’、‘舉一反三’的學習，然後經過不斷的練習與應用纔能養成‘開口成章’、‘習焉不察’的習慣。很多人認為英語裏有許多用法，‘只可意會，不可言傳’。但是站在英語教學的立場，我們卻希望能做到‘既可意會，必可言傳’。「認知教學觀」（cognitive approach）認為語言的學習不是單純的模仿、背誦或記憶，而是運用心智推理推論的認知

活動。語言好比是一套「密碼」(code)，看來雜亂無章、複雜無比。但是只要我們懂得如何去「解碼」(decode)，語言的「密碼」就會變得有條有理，簡單無比。如果我們懂得如何「解碼」，我們就不難學會如何「編碼」(encode)。因為我們已經透過「言傳」而「意會」語言的條理——「密碼」，先學會「解碼」再練習「編碼」；只要不斷的練習與應用，就會熟能生巧的說出自然流利的英語，或寫出簡練有力的英文。

我們應該如何學習英語的「解碼」？特別是英語老師應該如何教授學生英語的「解碼」？其實，英語的「解碼」就是英語的「語言分析」(linguistic analysis)，學習英語語言分析的目的就是要破解英語的「密碼」。但是許多人，包括英語老師與主修英語的學生在內，都視語言分析為畏途，認為語言分析是艱深難懂或單調乏味的學問。為了破除這個「迷信」，我們在下面準備了十五題語言分析的題目，要讀者先設法自行解答；然後再與讀者一起討論這些題目的答案，最後並把答案的重點扼要加以整理。這些題目，乍看之下相當深奧，尤其最後幾題是目前歐美語言研究所師生正在熱烈討論的主題，可能會讓讀者感到簡直無法「招架」。但是請大家耐心的讀下去，一次讀不懂不妨再讀一次，這樣大家就會慢慢培養語言分析的興趣與能力來。「天下沒有白吃的午餐」('No lunch can ever be free!')，花一點「苦讀」的代價就可以享受一頓豐富的「語言大餐」，先前的痛苦也就變成甜蜜的回憶。

〔第一問〕

下面的英語例句可以有兩種不同的解釋。先把這個英語例句翻成簡單易懂的國語來表示這兩種不同的解釋。再用「英語解

義」(English paraphrase) 的方式來表示這兩種不同的解釋。並討論原來的例句為什麼會產生「歧義」(ambiguity)，應該用怎麼樣的方法來「消除歧義」(disambiguate)?

- ① I forgot to call him again.

〔解 答〕

①的英語例句可以有下面②與③兩種不同的解釋。

② 我又忘記打電話給他。

③ 我忘記再打電話給他。

①句之所以產生②與③的歧義，是由於副詞‘again’可以解釋為修飾整個限定動詞組‘forgot to call him’（如②句），也可以解釋為只修飾不定動詞組‘to call him’（如③句）。副詞‘again’修飾整個動詞組‘forgot to call him’時，其修飾的範域較廣（叫做「寬域解釋」(wide scope interpretation)），所以國語的副詞‘又’出現於限定動詞‘忘記’的前面。副詞‘again’只修飾不定動詞組‘to call him’時，其修飾的範域較窄（叫做「狹域解釋」(narrow scope interpretation)），所以國語的副詞‘再’出現於非限定動詞‘打(電話)’的前面。至於英語只用一種副詞‘again’，而國語則用兩種不同的副詞‘又’與‘再’，因為國語裏已經發生的動作(‘forgot’)用‘又’，而尚未發生的動作(‘to call’)用‘再’。試比較下面④與⑤裏國語‘又’與‘再’不同的用法：

④ 他昨天 {又/*再} 來。

⑤ 他明天 {*又/再} 來。

要利用英語解義來消除①句的歧義，可以有幾種不同的方式。一種是把副詞‘again’移到句首來，這樣就只有②的「寬域

解釋」，例如：

- ⑥ *Again*, I forgot to call him.

也可以把副詞‘again’移到‘forgot’的前面或‘to call’的前面來，這樣也只有②的「寬域解釋」，例如：

- ⑦ I *again* forgot to call him.

- ⑧ I forgot *again* to call him.

我們卻無法靠移動副詞‘again’的方式來表示③的「狹域解釋」。例如，我們不能把副詞‘again’移到‘to’與‘call’的中間來，因為一般英美人士都不接受⑨的例句。

- ⑨?* I forgot to *again* call him.

但是我們可以把‘to call him’的「不定子句」(infinitive clause)改為⑩的「that子句」(that-clause)，這樣就只有③的「狹義解釋」，例如：

- ⑩ I forgot (*that*) I {*must/should*} call him again.

我們也可以改寫成⑪句，先肯定‘called him once’後再說出①句，這樣在語意上就只能修飾‘to call’而做③的「狹義解釋」。

- ⑪ I *called him once* but forgot to call him again.

〔重點〕

在‘限定動詞＋不定式動詞＋副詞’的句式裏，因為副詞修飾的範域可能包括「限定動詞」或只能包括「非限定動詞」而產生「寬域」與「狹域」兩種歧義。消除歧義的方式是把副詞移到「限定動詞」或「非限定動詞」的前面來表示「寬域」❶，或把

❶ 有些「表示情狀的副詞」(manner adverb)出現於不定式動詞的前面而仍能表示「狹域」，例如：→

「不定子句」改為「that子句」來表示「狹域」。例如，⑫句可以有⑬的「寬域解釋」與⑭的「狹域解釋」。試比較：

⑫ He agreed to help me paint the house yesterday.

⑬ a. {他昨天／昨天他} 答應幫我油漆房子。

b. Yesterday he agreed to help me paint the house.

c. He agreed yesterday to help me paint the house.

⑭ a. 他答應昨天幫我油漆房子。

b. He agreed that he would help me paint the house yesterday. ②

c. Last week he agreed to help me paint the house yesterday.

〔第二問〕

下面有兩句英語，除了情態助動詞‘may’與‘can’不同以外，其他部分完全相同。先把這兩句英語翻成簡單易懂的國語來表達這兩句不同的含義，再用英語解義的方式來說明這兩句不同的含義，並就英語情態助動詞的意義與用法做一個扼要的整理。

① A friend may betray you.

② A friend can betray you.

(i) a. He promised to support me *financially*.

b. He promised to *financially* support me.

(ii) a. I expect to cooperate with him *fully*.

b. I expect to *fully* cooperate with him.

② 嚴格說來，⑭b仍可解為「寬域」，但是一般人 (preferred reading) 都做「狹域」解。